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報告

2015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收益表	1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1
補充資料	4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亞南先生(主席)
王亞華先生(副主席)
王亞揚先生
王亞榆先生
蔡慧生先生
王明澈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張華峰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丁良輝先生MH, FCCA, FCPA
(PRACTISING), ACA, CTA (HK),
FHKIoD

審核委員會

丁良輝先生(主席)
楊孫西博士
張華峰先生

薪酬委員會

丁良輝先生(主席)
王亞南先生
楊孫西博士
張華峰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亞南先生(主席)
楊孫西博士
張華峰先生
丁良輝先生

公司秘書

陳詩敏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定代表

王亞南先生
王亞華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三菱東京UFJ銀行
比利時聯合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許林律師行

中國法律：

福建磊德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投資者關係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一期29樓A室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十二樓1201-03室
電話：(852) 2570 8128
傳真：(852) 2510 0991
網頁：<http://www.tongda.com>
電郵(投資者關係)：
ir@tongda.com.hk

上市資料

於香港交易所上市(主板)
股份簡稱：通達
股份代號：698
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
匯漢大廈A1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本《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包含若干對於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為本集團對日後事件的期望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而這些風險及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該等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表現或事件有重大差距。某些陳述，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標」、「有意」、「計劃」、「相信」、「估算」等字詞的陳述，以及類似的語句或其不同表達方式，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暗示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於陳述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預期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的市場趨勢及因素載於以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或「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由去年同期的2,100.9百萬港元增長37.1%至2,881.2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去年同期的167.1百萬港元增加76.1%至294.2百萬港元。

收入

作為全球領先的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精密結構件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集團期內受惠於中國中高端智能手機品牌轉向金屬化、大屏化和超薄化的趨勢，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增長37.1%。

財務回顧(續)

毛利

本集團於期內之毛利較去年同期的482.3百萬港元增加40.5%至677.6百萬港元。主要因為手機業務比例增加，其分部利潤率一般較高，帶動整體毛利率由去年的23.0%，增長至23.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於回顧期內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17.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7.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期內政府補助增長、匯兌差額淨額虧損減少及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變動。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回顧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由42.9百萬港元增加75.5%至75.3百萬港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運輸費用上升。

行政開支

於回顧期內，行政開支保持平穩，為175.9百萬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於回顧期內之其他經營開支淨額為6.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2百萬港元。主要是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之虧損所致。

財務回顧(續)

財務費用

於回顧期內，財務費用由27.3百萬港元下降1.1%至27.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保理費用下降。

除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前溢利由235.1百萬港元按期增加74.7%至410.8百萬港元，與本集團純利上升一致。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去年同期的167.1百萬港元增加76.1%至294.2百萬港元，整體淨利潤率提升至10.2%(二零一四年：8.0%)。主要由於手機業務的溢利有所提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財政狀況穩健，並持續自經營活動獲得大量及穩定的現金流入。

期內，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以及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的信貸融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已抵押存款結存為524.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7.6百萬港元)，並無訂立任何結構性投資合約。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維持約524.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7.6百萬港元)，當中約188.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5百萬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貿易融資之擔保。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7,510.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67.1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為1,988.8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4.0百萬港元)以及股權為3,836.8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36.5百萬港元)。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目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連同可供動用的信貸融資和預期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足以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營運需求。

資本支出

期內，資本支出總額為489.4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5.8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添置生產設備及建設新生產廠房。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銷售額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定值，而採購額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日元進行交易。由於買賣所產生之外匯風險可互相抵銷，加上人民幣於二零一五年之波動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成本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董事預計不會有重大匯率波動風險。現時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整體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並考慮於必要時對沖該等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除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抵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188.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5百萬港元)，及本集團將位於香港的賬面值約40.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百萬港元)之租賃樓宇進行按揭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合共約有19,000名(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4,000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薪金及工資總額為557.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405.7百萬港元)。

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組合。除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外，本集團亦根據營運狀況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資產負債比率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綜合借款淨額／總權益的比例)為28.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銀行借貸706.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8百萬港元)之非流動部分外，本集團擁有900.7百萬港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9.1百萬港元)須於報告期完結日起計一年內償還。

本公司銀行貸款的每年實際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85厘年利率(「年利率」)計息、1.50厘年利率計息、1.75厘年利率計息及固定息率2.65厘年利率計息。除本公司銀行貸款外，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實際利率分別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90厘年利率計息及1.68厘年利率計息至7.28厘年利率計息。

業務回顧

電器配件部門

本集團主要設計及生產消費類電子產品，包括手機、電器用品及手提電腦的外殼及結構件，為國內外客戶提供一站式產品解決方案，期內收入由去年同期為1,569.3百萬港元增長47.3%至約2,310.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營額達80.2%。

手機

金屬外殼手機於去年下半年興起，有關訂單於期內急增。受惠於其單價及毛利率較精密塑膠外殼為高，營業額由去年同期的958.1百萬港元增加83.3%至1,755.9百萬港元，佔總營業額達60.9%。

集團一直策略佈局於中國一線手機品牌，與華為、小米、歐珀(OPPO)、Vivo、華碩、中興、聯想、酷派及TCL等國內外品牌緊密合作，取得多個高端旗艦手機項目。期內更憑藉綜合競爭力及多元工藝技術，擴大客戶群至樂視、傳音及天龍，令客戶基礎更穩固。

智能手機市場的競爭愈趨激烈，功能性部件愈趨同質化，消費者對手機外殼的質素及獨特性的要求亦更趨嚴謹。金屬外殼憑藉其高機械性能及美觀質感，成為今年中高端手機的主流配置。本集團運用納米注塑技術(「NMT」)製造的金屬外殼，可於納米層面接合金屬與塑膠，製作時間普遍較傳統的一體成型金屬外殼為短，同時可提升合格率。該技術於期內獲客戶肯定並廣泛應用在中高端手機型號。本集團亦研究及開發(「研發」)了金屬中框的處理技術如複合壓鑄技術，同時積極提升電腦數值控制(「CNC」)機器的產能，並運用金屬射出成型技術(「MIM」)等生產金屬精密部件。

業務回顧(續)

手機(續)

期內的精密塑膠外殼銷售亦見增長，本集團核心的模內鑲件注塑(「IML」)應用技術及模內裝飾(「IMT」)技術均可廣泛應用於精密塑膠外殼，同時亦能夠制作玻璃及其他複合材料的外殼。集團一站式提供手機外殼，金屬框、中框及鐳射直接成型(「LDS」)天線，其整體配套能力、高性價比產品及領先的行業地位，在激烈的行業競爭和整合下，仍是國內手機外殼的主要生產廠商之一。

電器用品

在物聯網的新趨勢下，中國高端智能家電成為市場新潮流。電器用品業務於期內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的323.8百萬港元上升1.3%至328.0百萬港元，佔總營業額11.4%。

集團與中外家電客戶維持緊密的合作關係，品牌包括海爾、格力、美的、松下電器、象印、伊萊克斯及DYSON等。受惠於客戶於期內更關注高端市場，集團達1.8米高、一體式成型IML櫃式空調外殼產量大增，集團更為高端空調、冰箱、洗衣機及電飯煲等面板配套觸摸導電薄膜(「ITO」)，與本集團IML外殼一體化組裝，令產品功能和裝飾並重。

業務回顧(續)

手提電腦

手提電腦的收入於期內由287.4百萬港元下降21.1%至226.9百萬港元，佔總營業額7.9%。縱使集團於期內取得主要合作伙伴如聯想高端系列的新訂單，但因手提電腦市場於期內持續低迷，業務仍受影響。該業務主要生產精密金屬和塑膠的超薄型電腦和平板電腦外殼，設計以輕巧、簡約、時尚為主。

五金部件部門

該部門銷售收入於期內較去年同年的313.5百萬港元上升3.1%至323.1百萬港元，佔營業額11.2%。本集團多年來除生產金屬機頂盒外殼外，亦為電器用品客戶一站式生產具有不同表面效果的鋁部件及精密金屬結構件。

通訊設備及其他業務

本集團的通訊設備部門銷售額較去年同期的218.1百萬港元上升13.4%至247.3百萬港元，佔營業額8.6%。該業務主要為固定的中東及歐美客戶生產數位衛星電視接收機及塑膠機頂盒外殼，亦有家庭耐用品及體育用品。集團於早前發展的汽車內飾件業務，亦已取得中外汽車品牌的訂單，為其量產內飾件。

業務回顧(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類產品佔總銷售收入比重及與上年同期之比較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電器配件部門	80.2%	74.7%
i. 手機	60.9%	45.6%
ii. 電器用品	11.4%	15.4%
iii. 手提電腦	7.9%	13.7%
五金部件部門	11.2%	14.9%
通訊設備及其他業務	8.6%	10.4%

業務前景

物聯網的廣泛運用使電腦及手機更能與日常的消費類電子產品融合運用，消費者亦因此追求更高規格的產品。本集團作為擁有高新技術、強大整合能力及高性價比的供應商，於未來將會持續改善產品組合、捕捉發展機遇，爭取在行業整合中贏得更大市場份額。

隨着全球智能手機的金屬外殼滲透率不斷提升，本集團運用NMT技術製造的金屬外殼已獲客戶廣泛使用。集團於期內亦研發出新技術處理金屬中框，特別是複合壓鑄技術，可進一步減低CNC的處理時間，同時令產品更具性價比。這將有助集團進一步開拓中高端市場，同時提升集團盈利水平。集團更會致力提升金屬及精密塑膠外殼的良率和產出效率，加強新技術、新材料、新工藝的應用及研究，提高整體配套能力，以應付劇烈的行業競爭。

業務回顧(續)

業務前景(續)

在物聯網的新時代下，電器用品客戶不斷追求產品升級，高效節能環保及智能精品電器的需求上升。集團將維持大型家電外殼的研發，並積極開發美國市場，今年起將開始與國際品牌如惠而浦及通用電氣合作。本集團亦將按照客戶需求，度身提供不同質感的手提電腦和平板電腦外殼。通訊設備及其他業務方面，今年新增客戶為嬰兒推車品牌柏格步、醫療成像系統公司銳珂醫療、列印機製造商多米諾。至於中長遠策略佈局，集團在與國內外客戶齊頭並進的同時，將積極開拓汽車行業等新市場。

一如既往，集團將通過技術創新，降低生產成本、並透過自動化生產流程提升出產良率及機械使用率，優化生產品質提升綜合競爭力，進一步擴闊業務的客戶群，迎接充滿機遇的未來。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4	2,881,201	2,100,931
銷售成本		(2,203,645)	(1,618,597)
毛利		677,556	482,33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7,706	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75,283)	(42,949)
行政開支		(175,863)	(177,233)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5,989)	174
財務費用		(26,981)	(27,28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65)	(21)
除稅前溢利	5	410,781	235,103
所得稅開支	6	(80,954)	(47,520)
期內溢利		329,827	187,58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94,232	167,111
非控股股東權益		35,595	20,472
		329,827	187,5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 基本		5.38港仙	3.24港仙
— 攤薄		5.28港仙	3.19港仙

股息詳情於附註7內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329,827	187,583
其他全面收益		
期後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441	432
所得稅影響	(73)	(71)
	368	361
期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支出：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27,642)	(37,441)
— 聯營公司	(27)	(62)
	(27,669)	(37,503)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除稅後)	(27,301)	(37,50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02,526	150,44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68,481	131,018
非控股股東權益	34,045	19,423
	302,526	150,44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133,411	1,757,234
一項投資物業	10	55,318	54,545
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		60,419	61,65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666	3,059
預付款項		60,178	61,534
長期按金		286,195	147,119
貸款予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		12,610	12,610
遞延稅項資產		3,703	3,703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14,500	2,101,461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613,420	1,400,90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2,420,883	2,166,1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24,721	204,441
貸款予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		6,305	6,305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5,860	9,848
可收回稅項		202	344
已抵押存款		188,572	117,463
現金及現金等值		335,506	360,161
流動資產總額		4,895,469	4,265,64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1,599,612	1,329,42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17,641	195,609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900,734	629,14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54	54
應付稅項		188,634	177,406
流動負債總額		2,906,675	2,331,634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1,988,794	1,934,01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03,294	4,035,476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借款	14	706,485	350,835
遞延稅項負債		60,010	48,172
非流動負債總額		766,495	399,007
資產淨值		3,836,799	3,636,469
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54,692	54,692
儲備		3,588,787	3,422,502
非控股股東權益		3,643,479	3,477,194
		193,320	159,275
股權總數		3,836,799	3,636,46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購股權儲備	資本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股東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4,692	1,295,199	20,696	17,008	26,987	154,979	287	216,756	1,690,590	3,477,194	159,275	3,636,469
期內溢利	-	-	-	-	-	-	-	-	294,232	294,232	35,595	329,82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支出)：												
物業重估收益，稅後淨額	-	-	-	-	368	-	-	-	-	368	-	368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26,119)	-	(26,119)	(1,550)	(27,66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368	-	-	(26,119)	294,232	268,481	34,045	302,526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已宣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附註7)	-	-	7,187	-	-	-	-	-	-	7,187	-	7,187
	-	(109,383)	-	-	-	-	-	-	-	(109,383)	-	(109,38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4,692	1,185,816	27,883	17,008	27,355	154,979	287	190,637	1,984,822	3,643,479	193,320	3,836,799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資本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資本撥回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股東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8,589	693,156	9,173	17,008	26,262	98,147	287	229,092	1,333,163	2,454,877	94,293	2,549,170
期內溢利	-	-	-	-	-	-	-	-	167,111	167,111	20,472	187,58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支出)：												
物業重估收益，稅後淨額	-	-	-	-	361	-	-	-	-	361	-	361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36,321)	-	(36,321)	(1,049)	(37,37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後解除匯兌儲備	-	-	-	-	-	-	-	(133)	-	(133)	-	(13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361	-	-	(36,454)	167,111	131,018	19,423	150,441
已發行股份(附註15(i))	6,000	651,834	-	-	-	-	-	-	-	657,834	-	657,834
股份發行開支	-	(328)	-	-	-	-	-	-	-	(328)	-	(328)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15(ii))	-	-	5,173	-	-	-	-	-	-	5,173	-	5,173
已宣派二零一三年末期 股息(附註7)	63	3,151	(521)	-	-	-	-	-	-	2,693	-	2,693
已宣派二零一三年末期 股息(附註7)	-	-	-	-	-	-	-	-	(87,442)	(87,442)	-	(87,44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54,652	1,347,813	13,825	17,008	26,623	98,147	287	192,638	1,412,832	3,163,825	113,716	3,277,54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淨現金流量	165,708	13,447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140	1,40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42,247)	(159,6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23	-
收購附屬公司	-	23,225
長期按金增加	(286,195)	(126,316)
已抵押存款增加	(71,109)	(38,310)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697,288)	(299,61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借銀行貸款	1,178,251	651,219
償還銀行貸款	(551,010)	(600,481)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657,506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2,693
貸款予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	-	(18,915)
已付股息	(109,383)	(87,442)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517,858	604,580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13,722)	318,40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360,161	177,643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0,933)	(14,369)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335,506	481,682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之分析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335,506	481,682
	335,506	481,68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投資控股。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手機、手提電腦及電器之零部件、五金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期內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應結合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3. 會計政策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和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下文披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先前會計期間已編製及呈列的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分為以下三個須予呈報經營分類：

- (a) 電器配件部門，從事電器產品(包括手機、手提電腦及其他電器產品)零部件生產；
- (b) 五金部件部門，為電子產品及電器提供金屬外殼及其他五金部件；及
- (c) 通訊設備部門及其他部門，包括提供塑膠機頂盒及生產體育產品、本集團之管理服務業務及公司收入及支出項目。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其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溢利(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財務費用及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不包含於該計量。

分類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遞延稅項資產、貸款予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可收回稅項、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因該等資產乃以組合形式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因該等負債乃以組合形式管理。

部門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採用之售價並按當時市價而進行。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器配件		五金部件		通訊設備及其他		撇銷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間客戶	2,310,752	1,569,312	323,084	313,509	247,365	218,110	-	-	2,881,201	2,100,931
部門間銷售	14,535	20,168	11,701	9,952	4,205	-	(30,441)	(30,120)	-	-
總計	2,325,287	1,589,480	334,785	323,461	251,570	218,110	(30,441)	(30,120)	2,881,201	2,100,931
折舊及攤銷前之分類業績	464,004	304,817	24,094	27,528	46,304	27,724	-	-	534,402	360,069
折舊	(82,765)	(73,614)	(9,533)	(7,731)	(4,723)	(2,618)	-	-	(97,021)	(83,963)
攤銷	(659)	(361)	(816)	(814)	(41)	(41)	-	-	(1,516)	(1,216)
分類業績	380,580	230,842	13,745	18,983	41,540	25,065	-	-	435,865	274,890
未分配收入									17,706	8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5,444)	(12,564)
財務費用									(26,981)	(27,28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65)	(21)
除稅前溢利									410,781	235,103
所得稅開支									(80,954)	(47,520)
期內溢利									329,827	187,583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器配件 千港元	五金部件 千港元	通訊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6,135,274	582,968	242,163	6,960,405
未分配資產				549,564
總資產				7,509,969
分類負債	1,579,957	169,709	67,641	1,817,307
未分配負債				1,855,863
總負債				3,673,170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電器配件 千港元	五金部件 千港元	通訊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4,942,593	596,229	324,643	5,863,465
未分配資產				503,645
總資產				6,367,110
分類負債	1,155,363	239,164	130,558	1,525,085
未分配負債				1,205,556
總負債				2,730,641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按地區分類之未經審核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東南亞		中東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間客戶	2,602,801	1,960,016	193,254	71,097	1,512	3,561	83,634	66,257	2,881,201	2,100,931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電器配件分部向兩位客戶分別所作銷售約719,51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647,424,000港元)及579,03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62,572,000港元)，收入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的25.0%(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0.8%)及20.1%(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其中包括向該等客戶的一組共同控制實體所作銷售。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700	402
預付款項攤銷	816	814
折舊	97,021	83,96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50	26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43)	(101)
應收貿易賬款撇銷／(撥回)	120	(564)
存貨變現損失準備	2,500	3,800
外匯差額淨額	2,437	9,9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254	27
一項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1,252)	(749)
利息收入	(2,140)	(1,401)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7,187	5,173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	3,732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四年：16.5%)計算。本集團在其他國家經營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所須繳納之稅項，乃按各有關國家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根據當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所有企業所得稅率統一為25%。

福建省石獅市通達電器有限公司、深圳通達電子有限公司及通達(廈門)科技有限公司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可按優惠稅率15%納稅。

6. 所得稅(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現時－香港		
期內稅項支出	2,134	1,78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97	10
	2,731	1,792
現時－其他地區		
期內稅項支出	66,365	40,42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57)
	66,365	39,965
遞延	11,858	5,763
期內總稅項開支	80,954	47,520

分佔聯營公司應佔稅項金額1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2,000港元)乃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7.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期內已付股息：		
已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二零一四年：已宣派及支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港仙)	109,383	87,442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佈及批准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港仙(二零一四年：1.0港仙)，總計87,506,400港元(二零一四年：54,651,500港元)。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表進行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盈利：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94,232,000	167,111,000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469,150,000	5,162,773,757
潛在的普通股攤薄影響：		
購股權	105,334,855	76,381,73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574,484,855	5,239,155,489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489,36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38,564,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賬面值約為1,37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7,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約為12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零)。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亦包括匯兌調整15,23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32,000港元)及折舊97,02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83,963,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租賃樓宇在報告期末經由一家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重估，市值為4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港元)。董事認為，香港租賃樓宇之現時用途為其最高效及最佳用途。

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估值產生之重估盈餘44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432,000港元)已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重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7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71,000港元)亦已於資產重估儲備中扣除。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租賃樓宇估值為4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港元)，乃按長期租約持有，並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樓宇乃按中期租約持有。

10. 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上海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經由一家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重估，市值為55,31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545,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已確認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1,25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749,000港元)及匯兌調整47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809,000港元)。董事認為上海投資物業之現有用途為價值最高及最佳之用途。

位於上海之一項投資物業以經營租約出租予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之一間關連公司，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7(a)及20(a)(iii)。

位於上海的投資物業之土地以中期租約持有。

11. 存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料	522,771	482,131
在製品	492,131	360,711
製成品	598,518	558,059
	1,613,420	1,400,90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金額達204,56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012,000港元)之模具被計入製成品。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減值撥備	2,170,242 (39,937)	1,998,829 (40,013)
應收票據	2,130,305 290,578	1,958,816 207,370
	2,420,883	2,166,186

本集團之一般政策為容許三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及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可享有更長之信貸期，以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本集團致力對拖欠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款項。基於前述理由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涉及眾多不同顧客，故此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不付息。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119,573	1,907,767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260,376	216,833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28,817	35,902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6,620	8,762
超過一年	45,434	36,935
	2,460,820	2,206,199
減值撥備	(39,937)	(40,013)
	2,420,883	2,166,186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031,610	959,576
應付票據	568,002	369,846
	1,599,612	1,329,422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付息且一般於60至90日內結清。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200,030	993,691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369,092	308,268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0,536	10,417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5,611	776
超過一年	14,343	16,270
	1,599,612	1,329,422

14.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總計約551,01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600,481,000港元)及於本期間籌集新銀行及其他貸款約1,178,25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651,219,000港元)。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20,000,000,000	200,000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已發行 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858,850,000	48,589
發行股份(附註i)	600,000,000	6,000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附註ii)	10,300,000	10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469,150,000	54,692

15. 股本(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本公司、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Landmark」，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兩名獨立第三方配售代理(「聯席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聯席配售代理同意按全面包銷基準以配售價每股1.12港元配售本公司600,000,000股現有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事項」)。同日，於同一時間，Landmark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按每股1.12港元認購本公司發行之600,00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

- (ii)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10,300,000股購股權已按每股0.4364港元之加權平均認購價行使，導致發行10,3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未計開支)為4,495,000.港元。797,000港元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1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藉以向對本集團之業務作出貢獻之經選定合資格參與人提供獎勵或回報，並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屆滿。該計劃之詳情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披露。

下表披露本集團僱員及董事所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211,700	129,000
期內授出	—	93,000
期內註銷	—	—
期內行使	—	(6,300)
於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211,700	215,700

涉及93,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授出。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0.79港元。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08港元。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釐定，約為30,115,000港元。

16. 購股權計劃(續)

下列假設用作計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

	二零一四年 五月十二日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0.87港元
行使價	0.87港元
預期行使倍數	1.68
預期波幅	57.02%
預期股息率	2.87%
無風險利率	1.30%

上述所用之變數及假設乃根據董事之最佳估計得出。購股權之價值因若干主觀假設不同的變數而異。

特定類別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	授出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零七年三月	9/3/2007	10,000,000	-*	10/3/2007-9/3/2017	0.485港元
二零零七年七月	3/7/2007	34,000,000	-*	4/7/2007-3/7/2017	0.586港元
二零零八年二月	16/2/2008	75,000,000	-*	16/2/2008-15/2/2018	0.315港元
二零一四年五月	12/5/2014	9,000,000	-*	12/5/2014-11/5/2019	0.87港元
		9,300,000		12/5/2014-11/5/2015	0.87港元
		74,400,000		12/5/2014-11/5/2016	0.87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開支7,18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73,000港元)。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17.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10)，經協商後，租賃期限為十年。該等租約之條款一般要求租戶付出保證按金及定期根據當時之市況調整租金。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可於以下年度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454	3,485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452
	3,454	4,937

17.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土地使用權，經協商後，租賃期為五十年。此外，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租賃期超過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以下年度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6,222	29,059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7,027	37,477
五年後	11,722	13,348
	84,971	79,884

18. 承擔

除上述附註17(b)詳列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計有下列已簽約但未予撥備之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之已訂約承擔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4,456	152,084
— 興建廠房	13,548	14,991
	98,004	167,075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為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提供公司擔保而擁有或然負債，已動用之銀行信貸金額約為525,90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45,056,000港元)。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完結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0.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於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列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有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	(i)	194	298
本公司董事控制之關連公司：			
加工費	(ii)	2,284	—
租金收入	(iii)	1,727	1,723

附註：

- (i) 向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進行出售之條款，與給予本集團非關連客戶者相若。
- (ii) 支付加工費予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之一間關連公司乃根據雙方互相協定之基準作出。
- (iii)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本公司一名董事所控制之關連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為每月人民幣23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30,000元)。

上文第(iii)點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之持續性關連交易。

2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當前交易(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算公允價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已抵押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應收聯營公司及一間關連公司款項、貸款予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金融資產、計入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之金融負債、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應付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以及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公允價值與彼等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屬短期性質。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使用以下層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調整)得出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對記錄中有重大影響之所有輸入數據均可直接或間接被觀察之估值方法得出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對記錄中有重大影響之任何輸入數據而該數據並非來自可觀察市場(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換，且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並無轉入或轉出。

22. 金融資產的轉讓

(i) 所有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下表提供以部分已轉讓金融資產不符合終止確認方式轉讓的金融資產摘要及相關負債：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票據	總額
	附註(a)	附註(b)及(c)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獲確認資產賬面值	–	70,814	70,814
相關負債賬面值	–	(70,814)	(70,814)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票據	總額
	附註(a)	附註(b)及(c)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獲確認資產賬面值	–	28,646	28,646
相關負債賬面值	–	(28,646)	(28,646)

22.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i) 所有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續)

附註：

(a) 應收貿易賬款代付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與中國一間銀行訂立應收貿易賬款代付協議(「代付協議」)並向其轉讓若干應收貿易賬款。根據代付協議，倘應收貿易賬款逾期付款達30天，本集團或會被要求償還銀行的利息損失。轉讓後，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將面對違約風險。轉讓後，本集團對該應收貿易賬款使用並無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該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代付協議項下概無應收貿易賬款。

(b) 應收票據貼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當地銀行及一間金融機構貼現若干賬面值為36,27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23,000港元)的應收票據(「貼現票據」)以獲取現金。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貼現票據的違約風險，故此，其持續確認貼現票據的所有賬面值及相應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貼現後，本集團對貼現票據使用並無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貼現票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貼現票據所確認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總賬面值為36,27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23,000港元)。

(c)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之票據背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賬面值為34,54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23,000港元)已獲若干中國的當地銀行及一間金融機構接受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此等供應商的應付貿易賬款。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背書票據的違約風險，故此，其持續確認背書票據的所有賬面值及相關的已結清應付貿易賬款。背書後，本集團對背書票據使用並無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背書票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由供應商擁有追索權的背書票據結清的應付貿易賬款總賬面值為34,54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23,000港元)。

22.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ii) 所有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a) 應收票據貼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中國有信譽的銀行及一間金融機構貼現賬面值為240,80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9,765,000港元)的若干票據(「終止確認貼現票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倘票據違約，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被終止確認貼現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此，其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所有賬面值。本集團就持續參與終止確認貼現票據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最大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所有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有效期限為三至六個月。

於期內，本集團於轉讓終止確認貼現票據之日並未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並無收益或虧損於期內或累計確認自持續參與。票據貼現於期內平均地作出。

22.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ii) 所有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產(續)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之票據背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賬面值為210,41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000,000港元)已獲若干中國有信譽的銀行接受的若干應收票據(「終止確認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此等供應商的應付貿易賬款。終止確認背書票據之到期日為報告期完結日之一至六個月。本集團於背書票據有持續參與(「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被終止確認背書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此，其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背書票據的所有賬面值及相關應付貿易賬款。本集團就持續參與終止確認背書票據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背書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最大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持續參與終止確認背書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期內，本集團於轉讓終止確認背書票據之日並未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並無收益或虧損於期內或累計確認自持續參與。該等背書於期內平均地作出。

23. 報告期後事項

發行880,000,000港元之1%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就發行本金額為88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與獨立第三方PA Macro Opportunity VIII Limited(「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1%計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到期。可換股債券可按初步轉換價每股1.88港元(於出現違約事件或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之相關事件時須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完成。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之公佈。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通達廈門有限公司(「通達廈門」)(作為買方)就收購鴻盛投資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與許慧敏先生(作為賣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通達廈門同意按代價275,077,000港元收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其中30,357,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予賣方，餘額244,720,000港元將透過促使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90,000,000股代價股份支付予賣方。目標公司為通達(廈門)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通達電子有限公司(「中國公司」)全部股權之25%之實益擁有人。各間中國公司之其餘75%股權由本集團實益擁有。

緊隨上述交易完成後，目標公司與中國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完成。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24.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行。

補充資料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6港仙(二零一四年：1.0港仙)。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或前後派付予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如欲享有獲派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匯漢大廈A18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之股本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續)

持有之股份數量、身份及權益性質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		總額	本公司之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受控制法團	附註		
王亞南先生	269,570,000 (L)	2,026,490,000 (L)	1, 2, 4	2,296,060,000 (L)	41.98
		270,000,000 (S)		270,000,000 (S)	4.94
王亞華先生	55,720,000 (L)	1,730,490,000 (L)	1, 4	1,786,210,000 (L)	32.66
		270,000,000 (S)		270,000,000 (S)	4.94
王亞揚先生	67,800,000 (L)	1,730,490,000 (L)	1, 4	1,798,290,000 (L)	32.88
		270,000,000 (S)		270,000,000 (S)	4.94
王亞榆先生	60,960,000 (L)	1,730,490,000 (L)	1, 4	1,791,450,000 (L)	32.76
		270,000,000 (S)		270,000,000 (S)	4.94
王明澈先生	16,000,000 (L)	-	-	16,000,000 (L)	0.29
蔡慧生先生	24,750,000 (L)	78,750,000 (L)	3	103,500,000 (L)	1.89
楊孫西博士	2,300,000 (L)	-	-	2,300,000 (L)	0.04
張華峰先生	5,950,000 (L)	-	-	5,950,000 (L)	0.11
丁良輝先生	5,950,000 (L)	-	-	5,950,000 (L)	0.11

L: 好倉

S: 淡倉

附註:

- 2,000,490,000股股份由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持有，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乃由王亞南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榆先生及王亞揚先生(合稱「王氏四兄弟」)各自實益擁有25%。
- 296,000,000股股份由E-Growth Resources Limited(「E-Growth」)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亞南先生實益擁有。
- 該等股份由Faye Limited持有，Fay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蔡慧生先生持有及實益擁有。
- 根據PAG-P Asia Fund L.P與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之借股協議，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將270,000,000股股份借予PAG-P Asia Fund L.P。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以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有關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報酬。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體執行董事及任何全職僱員及任何將會或曾經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供應商、諮詢人或顧問。

購股權計劃(續)

期內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表：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之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董事								
王亞南先生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	-*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0.586	8,500,000	-	-	8,500,000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	-*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0.315	15,000,000	-	-	15,0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0.87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0.87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	0.87	9,600,000	-	-	9,600,000
王亞華先生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	-*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0.586	8,500,000	-	-	8,500,000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	-*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0.315	15,000,000	-	-	15,0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0.87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0.87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	0.87	9,600,000	-	-	9,600,000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之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王亞楠先生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	-*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0.586	8,500,000	-	-	8,500,000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	-*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0.315	15,000,000	-	-	15,0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9,600,000	-	-	9,600,000
王亞楠先生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	-*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0.586	8,500,000	-	-	8,500,000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	-*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0.315	15,000,000	-	-	15,0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9,600,000	-	-	9,600,000
蔡慧生先生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	-*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0.315	5,000,000	-	-	5,0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2,400,000	-	-	2,400,000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之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王明澈先生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2,400,000	-	-	2,400,000
丁良輝先生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2,400,000	-	-	2,400,000
張華峰先生， 銀業前星軍，太平紳士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2,400,000	-	-	2,400,000
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 金紫荊星軍，銀紫荊星軍， 太平紳士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2,400,000	-	-	2,400,000
其他僱員								
合共	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	- [*]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日至 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	0.485	10,000,000	-	-	10,000,000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	- [*]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0.315	10,000,000	-	-	10,0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 [*]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0	-	-	3,0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3,000,000	-	-	3,0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0.87	24,000,000	-	-	24,000,000	
					211,700,000	-	-	211,700,000

購股權計劃(續)

* 股權之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間開始。

** 股權之行使價於進行供股事項或紅利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時可予以調整。

於通過本中期財務報表之日期，本公司於新計劃項下有211,7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3.87%。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之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1	直接實益擁有	1,730,490,000 (L) 270,000,000 (S)	31.64 4.94
E-Growth	2	直接實益擁有	296,000,000 (L)	5.41
LSV Asset Management		投資經理	276,440,900 (L)	5.05

L: 好倉

S: 淡倉

1. 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由王氏四兄弟各自持有及實益擁有25%。根據PAG-P Asia Fund L.P與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之借股協議，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將270,000,000股股份借予PAG-P Asia Fund L.P。
2. E-Growth之已發行股本由王亞南先生持有及實益擁有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主要股東在本公司股份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述之偏離外，本公司已於期內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王亞南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職務。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一致之領導，及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遠商業策略。在具體情況下，現有架構被認為最恰當。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楊孫西博士及張華峰先生組成。丁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中所載之建議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相符。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會計及財務建議，並監察及確保外部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有關審核事項。此外，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曾於回顧期間舉行之會議上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監控，並曾於提呈董事會審批前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董事會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揚先生、王亞榆先生、王明澈先生及蔡慧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太平紳士及丁良輝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亞南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